

证券代码：400128

证券简称：罗顿 5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文件规定，作为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已了解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的议案，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事项

独立董事方瑾女士、郭静萍女士、姜一飞女士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副总经理辞去相关职务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副总经理辞去相关职务的事项。

二、关于公司拟提起诉讼的事项

独立董事方瑾女士、姜一飞女士认为：公司采取诉讼方式解决琼海土地事项，要求相关方赔偿公司损失及预期收益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，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公司拟提起诉讼的事项。

独立董事郭静萍女士未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1日